

华宝中债 0-3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更新)

编制日期: 2025 年 12 月 01 日

送出日期: 2025 年 12 月 02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 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 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宝 0-3 年政金债指数	基金主代码	020153
下属基金简称	华宝 0-3 年政金债指数 A	下属基金代码	020153
基金管理人	华宝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 年 01 月 18 日	上市交易所 及上市时间	-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徐钺	开始担任本基金 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4 年 01 月 18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1 年 12 月 01 日
基金经理	王慧	开始担任本基金 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4 年 11 月 02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04 年 07 月 01 日
其他	《基金合同》生效后, 连续 2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 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 报告中予以披露; 连续 50 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之一的, 本基金将按照 基金合同的约定进入清算程序并终止, 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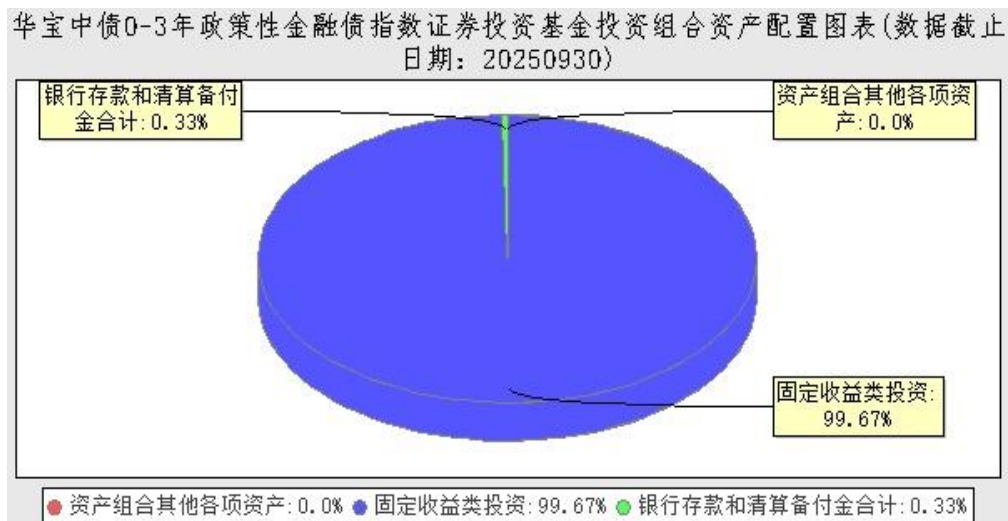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指数化投资, 争取在扣除各项费用之前获得与标的指数相似的 总回报, 追求跟踪偏离度及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范围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券及备选成份券, 为更好实现投资目标, 还可以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 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国债、 政策性金融债、央行票据、债券回购、银行存款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 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本基金不投资权益类资产 (包括可转换债券)。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 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 的 80%, 其中投资于待偿期 0-3 年 (含) 标的指数成份券和备选成份券的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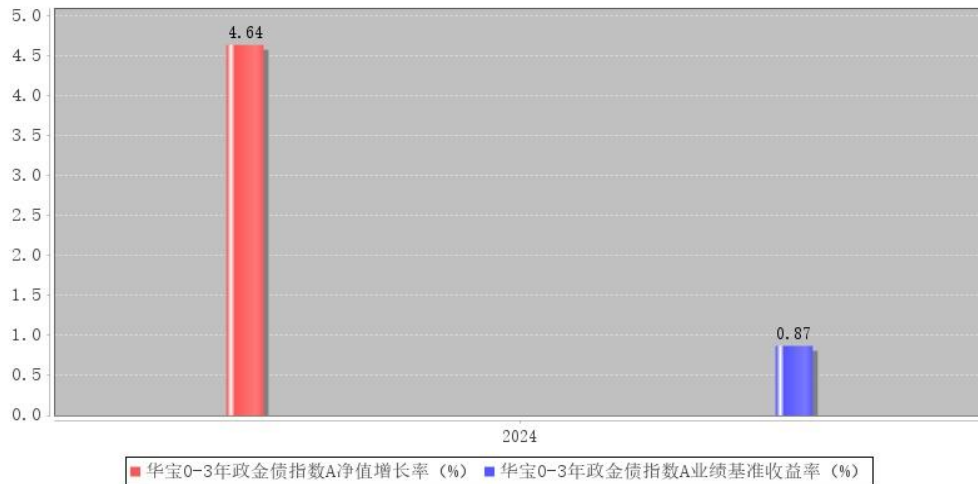
	不低于本基金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本基金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本基金的标的指数为中债-0-3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指数基金，主要采用抽样复制和动态最优化的方法，投资于标的指数中具有代表性和流动性的成份券和备选成份券，或选择非成份券作为替代，构造与标的指数风险收益特征相似的资产组合，以实现对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当标的指数成份券发生明显负面事件面临违约风险，且指数编制机构暂未作出调整的，基金管理人应当按照持有人利益优先的原则，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后及时对相关成份券进行调整。 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力争追求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35%，将年化跟踪误差控制在 4%以内。如因标的指数编制规则调整等其他原因，导致基金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超过了上述范围，基金管理人应采取合理措施，避免跟踪误差进一步扩大。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0-3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指数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主要采用抽样复制和动态最优化的方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债券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及区域配置图表



（三）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华宝0-3年政金债指数A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注：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申购 / 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 (S) 或 金额 (M) / 持有期限 (N)	收费方式 / 费率
申购费 (前收费)	M < 100 万元	0.50%
	100 万元 ≤ M < 500 万元	0.20%
	500 万元 ≤ M	每笔 1000 元
赎回费	N < 7 日	1.50%
	7 日 ≤ N	0.00%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0.15%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托管费	0.05%	基金托管人
审计费用	22,000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120,000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律师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基金相关账户的开户及维护费用等费用，以及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费用类别详见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	相关服务机构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三）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投资者应及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出具的适当性意见，各销售机构关于适当性的意见不必然一致，基金管理人的适当性匹配意见并不表明对基金的风险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基金合同中关于基金风险收益特征与基金风险等级因考虑因素不同而存在差异。投资者应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情况，结合自身投资目的、期限、投资经验及风险承受能力谨慎决策并自行承担风险，不应采信不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销售行为及违规宣传推介材料。

1. 本基金的特定风险

（1）标的指数回报与债券市场平均回报偏离的风险

（2）标的指数波动的风险

（3）基金投资组合回报与标的指数回报偏离的风险

（4）标的指数变更的风险

（5）跟踪误差控制未达约定目标的风险

（6）指数编制机构停止服务的风险

（7）成份券停牌或违约的风险

（8）基金合同终止的风险：《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 5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之一的，本基金将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进入清算程序并终止，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投资人面临基金合同终止的风险。

（9）投资政策性金融债的特定风险：政策性银行改制后的信用风险、政策性金融债流动性风险、投资集中度风险等。

2. 市场风险：证券市场价格受到经济因素、政治因素、投资心理和交易制度等各种因素的影响，导致基金收益水平变化，产生风险。主要包括政策风险、经济周期风险、利率风险、债券收益率曲线变动的风险、再投资风险等。

3. 本基金还将面临开放式基金共有的风险，如流动性风险、管理风险、信用风险、操作或技术风险、合规性风险、本基金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以及其他风险。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得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官方网站 [www.fsfund.com] [客服电话：400-700-5588、400-820-5050]

《华宝中债 0-3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宝中债 0-3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华宝中债 0-3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其他重要资料